

证券代码：300274

证券简称：阳光电源

公告编号：2016-049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到本公司控股股东曹仁贤先生关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曹仁贤先生因为本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提供借款支持，2015年8月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根据协议约定，曹仁贤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流通股共12,000,000股以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方式质押给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约定初始交易日为2015年8月25日，购回交易日为2016年8月25日。（具体内容详见2015-068号公告）

2016年8月25日该笔质押期限届满，曹仁贤先生就该部分股票向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业务，此次延期购回业务约定购回交易日期为2017年8月25日。

截至本公告日，曹仁贤先生共持有本公司250,56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2.06%。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12,000,0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4.79%，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54%。

特此公告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25日